

近代文獻丛刊

王猷煥上王院長書

受業王猷煥敬稟夫子大人鈞座敬稟者我湘省人心古樸素
號忠義惟不免深閉固拒未能開通明達邇者自陳中丞蒞任
以來創設時務學堂開辦南學會原欲以開通民智使士民不
狃於故常不安於固陋法良意美去復何言乃熊希齡譚
亂其間亂其間以民棍父無君之之弟子宗旨論其罪
何殊叛逆於是承其風者若樊錐若見若樊錐若見若唐才常等肆
憚顯悖倫常喪心病狂莫此爲甚此誠學術之關鍵風俗之隱
憂也湘省何辜被其荼毒此風日熾邪教愈張其勢不至視
君父如弁髦陷士民爲禽獸不止當中丞主持此事之始吾夫
子亦嘗與聞其悖謬之尤敗壞之極又豈吾夫子與中丞之始

翼教叢書

近代文獻丛刊

翼教叢編

上海書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翼教丛编 / (清) 苏舆编. —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2. 1

(近代文献丛刊)

ISBN 7-80622-795-4

I. 翼... II. 苏... III. 戊戌变法 - 研究
IV. K256. 5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8236 号

责任编辑 陆坚心

封面设计 程 钢

技术编辑 张绍军

* 近代文献丛刊 *

翼教丛编

(清) 苏舆 编

世纪出版集团 出版发行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cwen.cc)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 × 1168 mm 1/32 印张 6 字数 120 千

2002 年 1 月第一版 2002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3000

ISBN 7-80622-795-4/K · 169

定价 12.00 元

点校说明

《翼教丛编》，光绪二十四年（1898）四月刊行，凡六卷。汇编者苏舆，字厚康，一字厚庵，湖南平江人。光绪间进士，改庶吉士，后任清政府邮传部郎中。

《翼教丛编》刊行之时，正值维新变法运动席卷湖南。此前，湖南学政江标与徐仁铸、唐才常等人创办了《湘学报》，“讲究中西有用诸学”，借此宣扬维新思想。1898年3月，谭嗣同、唐才常等人又在湖南巡抚陈宝箴的支持下，创办《湘报》，“开风气”、“拓闻见”，积极探求救亡之路，大力推行变法主张。与此同时，梁启超也来到湖南主持时务学堂，聚集士人，宣讲民权、平等、公法，为维新变法大造舆论。

维新派人士的积极活动和激烈言论，引起了湖南一批阻挠变法者的嫉恨。为了形成与维新人士的对立之势，王先谦的得意门生苏舆，将当时湖南士人中反对维新的文章、言论汇集成册，题名《翼教丛编》，予以刊布。“翼教”二字，取其翼圣（孔）经、复名教、正人心之意。书中主要辑录了朱一新的《答康有为五书》、安维峻的《请毁禁〈新学伪经考〉片》、张之洞的《劝学篇》、叶德辉的《〈轱轩今语〉评》，以及《湘绅公呈》、《湘省学约》等，此外还有不少是湖南守旧派代表人物王先谦、叶德辉等写给学生、友人的书信，其内容均为反对变法，诋毁维新。可以说，《翼教丛编》一书，集中了当时湖

南反对维新的各种代表性言论,因此,要了解和研究对中国近代史产生深远影响的戊戌变法运动,此书不可不加以重视。

本书的标点,以通行本为底本,为保持原书面貌,对原文未作更动,只是将不影响文意的避讳字,以及个别异体字改为通行字。一、二卷由陈同标点,三、四卷由宋钊友标点,五、六卷由承载标点。原书目录题名与正文篇题不尽一致,为保持原貌,亦不加统一,特此说明。

序

洪惟我朝，主德清明，升平日久，率土之士，咸怀忠良，履蹈荡平，罔有横议。乾隆朝若刘震宇所著书，有更易衣服制度诸条，蔡显等书词怨诽，并正刑章。皇灵赫濯，遐迩震慑，邪慝不作，圣学弥昌。甲午以来，外患日逼，皇上虑下情之壅阏，愍时艰之弗拯，博求通达时务之士，言禁稍弛，英奇奋兴，而倾险淫讹之徒杂附其间。邪说横溢，人心浮动，其祸实肇于南海康有为。康为人不足道，其学则足以惑世，招纳门徒，潜相煽诱。自黄公度为湖南盐法道，言于大吏，聘康之弟子梁启超主讲时务学堂，熊希龄上陈中丞书云：“延聘梁卓如为教习，发端于公度，观察邹沅帆及龄与伯严皆赞成之。”见本年五月《湘报》六月《申报》。张其师说，一时衣冠之伦，罔顾名义，奉为教宗。其言以康之《新学伪经考》、《孔子改制考》为主，而平等民权、孔子纪年诸谬说辅之，伪六籍，灭圣经也；托改制，乱成宪也；倡平等，堕纲常也；伸民权，无君上也；孔子纪年，欲人不知有本朝也。其悖悖无待辨，而罪状视刘、蔡万焉。徒以主张变法牵傅时务，浅识被其蛊惑，奸邪利其阴谋，康、梁辈方骛骛向用奥援，弥固连与成朋。许尚书、文侍御既以参劾获罪，而其党且执新旧相争为词，欲以阻挠新政之名罗织异己，自朝逮野，默不敢言。惟张香涛尚书《劝学篇》、王干臣吏部《实学报》，辞而辟之，未加显斥。吾湘如王葵园祭酒师、叶奂彬吏部数先生洞烛其奸，摘发备至，当路不省亟

予弥缝，于是湘人士受惑尤深。余怒焉，忧之，以为匪发其覆，众醉不可醒也，爰倡辑诸公论说及朝臣奏牍，有关教学者都为丛编，命之“翼教”，采获叙次悉出同人，剞劂将成，而康、梁以逆谋事觉，乱党逮治，区夏好士钦仰皇威，弥畅然自乐其生也。国家厚泽深仁超轶前代，凡有血气莫不尊亲迓者。国势未振，民气嚣陵，士生其间，亦既涵濡诗书，驰骋皇路，即竭其涓埃为吾君牖导愚蒙，固结根本，犹惧不逮，顾乃乘国步之艰危，昌逆乱之萌蘖，匪惟坐视其焚，如又益之以焰灼，推测胸臆莫能代解。虽曰天地之仁，下犹有憾，而群辈昏愍，舍正趋歧，自速歼亡，良可怪叹。二三君子当淫辞沸羹之日，能倡明大义，攘臂而争，固其志趣卓立，笃信好学致然，抑非国家二百年来，培植教养之恩，无以臻此。是编断自七月以前，专以明教正学为义，至康、梁等造逆之谋、乱政之罪，载在史成，昭示寰寓，所不赘焉。呜呼！世岂有学术不正，而足与言经世者乎？后之论人者可以鉴矣。光绪二十四年岁次戊戌秋八月，平江苏舆。

目 录

序·····	1
--------	---

卷一

朱侍御一新答康有为第一书·····	1
朱侍御答康有为第二书·····	2
朱侍御答康有为第三书·····	6
朱侍御答康有为第四书·····	8
朱侍御答康有为第五书·····	12
洪给谏良品答梁启超论学书·····	15

卷二

安侍御维峻请毁禁《新学伪经考》片·····	25
许尚书应骥明白回奏折·····	26
文侍御悌严劾康有为折·····	28
孙协揆家鼎奏复筹办大学堂折·····	35
孙协揆议陈中丞宝箴折说帖·····	38

卷三

张尚书之洞《教忠》·····	40
张尚书《明纲》·····	45
张尚书《知类》·····	46
张尚书《正权》·····	48
张尚书《非弭兵》·····	50

王吏部仁俊《实学平议》民主驳义、政制辟谬	52
屠侍御仁守致时务报馆辨《辟韩》书	61
叶吏部德辉《明教》	65
卷四	
叶吏部《〈辘轳今语〉评》	70
叶吏部《正界篇》	89
叶吏部《〈长兴学记〉驳义》	97
叶吏部《〈读西学书法〉书后》	124
叶吏部《非〈幼学通议〉》	130
汨罗乡人《〈学约〉纠误》	137
卷五	
湖南邵阳县公逐乱民樊锥告白	141
岳麓书院宾凤阳等上王益吾院长书	144
湘绅公呈	149
湘省学约	150
卷六	
张尚书电致徐学使书	154
梁太史鼎芬与王祭酒书	154
王猷焱上王院长书	155
宾凤阳与叶吏部书	156
王祭酒先谦复毕永年书	157
王祭酒与吴生学兢书	159
王祭酒致陈中丞书	160
王祭酒复洪教谕书	161
王祭酒与徐学使书	161
叶吏部与石醉六书	162
叶吏部与刘先端、黄郁文两生书	164
叶吏部与南学会皮鹿门孝廉书	167

叶吏部答皮孝廉书·····	170
叶吏部与戴宣翹校官书·····	173
叶吏部答友人书·····	175
叶吏部与俞恪士观察书·····	177
叶吏部与段伯猷茂才书·····	179

右目录都六卷。异学萌芽，朱、洪犄角，觉迷辟谬，厥识闳伟，义乌论性，义精词核，辨言虽柱，正理自申，录弁卷首。取证道同，《伪经考》出，邪说渐昌，秦安特纠，逆折厥焰，进用伊始，许文继弹，昭揭幽微，奸胆已丧，梁擢译局，参预学堂，经史别编，假公行诈，寿州进疏，卫道功巨，录第二卷。疆臣佼佼，厥惟南皮，《劝学》数篇，挽澜作柱，王议袪邪，屠书辨误，报馆横决，实资救正，中西混同，异说争席，明教有述，源流毕赅，录第三卷。康党著作，积非乱是，士类狂惑，职此之由，匪揭其隐，复道奚望，吏部评驳，用力至勤，汨罗穷居，心未忘世，门径七书，顿成灰烬，录第四卷。斯文未丧，人心不死，邵阳倡义，桑梓有光，群论沸腾，大吏聒瞽，公呈廓清，莫或省录，同人学约，事非获已，录第五卷。恶焰郁攸，众经见嫉，谤言如沸，我舌几亡，书札往还，可资复案，汇录成卷，以殿斯编。苏舆又记。

卷一

朱蓉生侍御答康有为第一书

顷辱手教，累数千言，见爱之意深矣。其中有足启发鄙心者，亦多有不敢附和者，未暇一一详复。大要足下卑宋儒之论，而欲扬之使高，凿之使深。足下以是疑宋儒而虑其同于佛、老，仆则窃以是为足下危也。宋儒之言虽未必一无可疑，但疑之者不当更求高出乎其上。佛、老之所以异于吾道者，为其高也。高者可心知其意，而不可笔之于书。足下以董生正宋儒，而并欲推及董生所不敢言者，仆窃以为过矣。曩示大著皆录存，敬佩无已，君之热血仆所深知，不待读其书而始见之。然古来惟极热者一变乃为极冷，此阴阳消长之机，贞下起元之理。纯实者甘于淡泊，遂成石隐；高明者率其胸臆，遂为异端。此中转捩，只在几希。故持论不可过高，择术不可不慎也。君伏阙上书，仆盖心敬其言，而不能不心疑其事。孔子之赞艮卦，孟子之论蜮灶，其义可深长思耳。庄生之书，足下所见至确，而其言汪洋恣肆，究足误人。凡事不可打通后壁，老庄、释氏皆打通后壁之书也。愚者既不解，智者则易溺其心志，势不至败弃五常不止，岂老庄、释氏初意之所及哉？然吾夫子则固计及之矣，以故有不语，有罕言，有不可得而闻凡所以为后世计者至深且

远。今君所云云，毋亦有当罕言者乎？读书穷理，足以自娱，乐行忧违，贞不绝俗，愿勿以有用之身而逐于无涯之知也。西人之说至谬，其国必不能久存，仆与诸生言论亦间及之，暇当录呈就正。承索观拙著，仆学无所得，性懒又不肯著书，愧无以应足下之命耳。

朱侍御答康有为第二书

曩奉教言，属有他事，未遑即复，甚歉甚歉。足下深识独断，扶植孔氏之遗经，摘发嘉新之伪制，以是自任，成一家言。仆方钻研之不尽，奚敢复有异同？顾私心不无过计者。窃以为伪《周官》、《左传》可也，伪《毛诗》不可也；伪《左传》之麇乱者可也，伪其书不可也。辞旨繁多，非仓卒所能究，约举一二以当寸莛之扣，可乎？足下不信壁中古文，谓秦法藏书者罪止城旦，又《史记·河间·鲁共王传》无壁经之说。夫谓秦未焚书者，特博士所藏未焚耳，《始皇本纪》所载甚明。其黥为城旦者以令下三十日为限，限甚迫矣，偶语《诗》、《书》，罪且弃市，则设有抗令弗焚者，罪恐不止城旦，史文弗具，未可以是以疑秦法之宽也。当史公时，儒术始兴，其言阔略，《河间传》不言献书，《鲁共传》不言坏壁，正与《楚元传》不言受《诗》浮岳伯一例。若《史记》言古文者，皆为刘歆所窜，则此二传乃作伪之本。歆当弥缝之不暇，岂肯留此罅隙，以待后人之攻？足下谓歆伪《周官》，伪《左传》，伪《毛诗》、《尔雅》，互相证明，并点窜《史记》以就己说，则歆之于古文，为计固甚密矣，何于此独疏之甚乎？史公自叙年十岁则诵古文，《儒林传》有古文《尚书》，其他涉古文者尚夥，足下悉以为歆之窜乱。夫同一书也，合己说者则取之，不合者则伪之，此宋、元儒者开其端，而近时汉学家为尤甚。虽未尝无精深之言，要非仆之所敢言也。班史谓：迁书载《尧典》、《禹贡》、《洪范》、《微子》、《金縢》诸篇多古文说，今案之诚然。足下将以此亦歆所窜乱乎？歆果窜此，曷不并窜河间、鲁共二传以泯其迹乎？古文

《尚书》之可疑以出自东晋，其辞缓弱，与今文不类，经阎、惠诸家考之而愈明。《左传》之可疑以论断多不中理，分析附益，自必歆辈所为，故汉儒及朱子皆疑之。然汉儒断断争辨者，但谓左氏不传经，非谓其书之伪也。“处者为刘”及“上天降灾”四十七字，孔疏明言其伪；班叔皮《王命论》刘承尧祚，著于《春秋》，叔皮与刘歆时代相接，此为歆辈附益之显证，“上天降灾”诸语尤出于晋以后耳。左氏与《国语》，一记言，一记事，义例不同，其事又多复见。若改《国语》为之，则《左传》中细碎之事将何所附丽？且《国语》见采于史公，非人间绝不经见之书，歆如离合其文以求胜，适启诸儒之争，授人口实，愚者不为，而谓歆之譎为之乎？《史记》多采《左传》，不容不见其书，或史公称《左传》为《国语》则有之，谓歆改《国语》为《左传》，殆不然也。《仪礼》、《左传》、《国语》、《战国策》皆后人标题，故无定名，诸子书亦多如是。犹《史记》非史迁本名，即称《太史公书》者，亦杨惲所题，史迁当时初不立名也。《左传》、《毛诗》传授不明，班史虽言之凿凿，实有可疑。然左氏之可疑者，仅在张苍、贾谊以上耳。谊为《左氏训故》，其书不见于《艺文志》，太傅《新书》亦经后人孱杂，可据者惟《汉书》本传。本传虽引白公胜之事，其出于左氏与否不可知。孟坚作《张苍传》甚详，而并无一言与左氏相涉。书之晚出自不待辨，但张禹以言左氏为萧望之所荐，其事实不能伪造。尹更始翟方进、贾护、陈钦之传授，鲁国桓公、赵国贯公、胶东庸生之讲习，耳目相接，不能凿空，歆是时虽贵，幸名位未盛，安能使朝野靡然从风，群诵习其私书耶？《春秋序》疏：“《严氏春秋》引《观周》篇，孔子修《春秋》，丘明作传，共为表里。”刘申受斥为非严彭祖之言。夫左氏不传《春秋》之义耳，曷尝不传《春秋》之事乎？其义则为歆所窜乱，本传固有转相发明之语为可证也。谷梁始立学时，亦多纷纭之论。然谷梁传经，左氏不传经；谷梁有师法，左氏无师法；谷梁靡所窜乱，左氏多所附益。加以移书责让，怙宠逞私，诸儒之愤争，固其所也，而可以是断为伪乎？左氏不传《春秋》，此汉儒至当之言。刘申受作考证据以分别真伪，仆犹病其多专辄之词，深文周内，窃所

不取。六经大旨皎若日星，师说异同，虽今文亦有可疑。丘盖不言，固圣门阙疑之旨，必锻炼之以伸己意，安用此司空城旦书乎？《毛诗》晚出，与三家互有得失。三家之说，班史谓：“如不得已，鲁为最近。”而《鲁诗》久佚，近儒缀辑，百无一存。郢书燕说，盖犹不免就其存者，慎择焉以订毛之失则可矣，欲废毛而远述三家，无是理也。足下谓今文与今文、古文与古文皆同条共贯，大著未获卒业，不知其说云何？以仆言之，则《毛诗》不尽同于古文也。十五国风之次，与季札观乐不同；《昊天有成命》郊祀天地，与《周官》南北郊分祀不同；《我将》祀文王于明堂，且与今文《孝经》同；《文王》受命作周，则与今、古文《尚书》皆同。其他礼制同于戴《记》者尤多，故康成以《礼》笺《诗》，虽或迂曲，要非尽古文之学也。《行露》传“昏礼纯帛不过五两”，与地官媒氏文同；《天保》传“春祠、夏禴、秋尝、冬烝”，与春官大宗伯文同；《白华》传“王乘车履石”，与夏官隶仆文同；《驹》传“诸侯六闲”，与夏官校人文同；夏官有挈壶氏，《东方未明》传亦有之；秋官司园有圉土，《正月》传亦有之，此类皆似为古文同条共贯之征。然安知非刘歆窜乱《周官》时剽窃毛传，如梅氏古文《尚书》之比耶？《皇皇者华》传“访问于善为咨”，《皇矣》传“心能制义曰度”，皆同于左氏，此经师相传遗说，不妨互见，犹穆姜论“元亨利贞”与孔子《文言》同，可谓《周易》亦伪作耶？歆《移太常》不及《毛诗》，彼固自有分别，可知《毛诗》不当与三家并斥也。陈恭甫疏证《五经异义》，所采有今文与今文、古文与古文各异者，亦间有今文与古文相同者。就其所采已如此，况许、郑之辨，不尽传于今者乎？圣人微言大义，莫备于《易》与《春秋》，二传尤微言所萃。谷梁自范注行，汉儒家法不可得见矣，可见者犹有《公羊解诂》一书。后人不明托王之义，凡所为非常可怪之论，悉归咎于邵公，邵公不任咎也。然六经各有大义，亦各有微言，故十四博士各有家法。通三统者《春秋》之旨，非所论于《诗》、《书》、《易》、《礼》、《论语》、《孝经》也。孔子作《春秋》，变周文，从殷质，为百王大法。素王改制，言各有当，七十子口耳相传，不敢著于竹帛，圣贤之慎盖如此。《诗》、《书》、《礼》、《乐》，先王遗典，使皆以一家私说属于其中，则孔子亦一刘歆

耳，岂独失为下不倍之义，抑亦违敏求好古之心。必若所言，圣人但作一经足矣，曷为而有六经？《王制》一篇，汉儒后得，为殷为周，本无定论。康成于其说之难通者，乃归之于殷，今更欲附会《春秋》改制之义，恐穿凿在所不免。《论语》二十篇可附会者，惟“夏时殷辂”、“文王既没”数言。然既通三统，则韶乐、郑声，何为而类及之？《春秋》改制，犹托王于鲁，不敢径居素王之名。素王者弟子尊之之词，非夫子自称也。匡人之围，俨以素王自居，圣人果若是之僭乎？《尧曰》篇历叙帝王相承之统绪，而次以子张问从政，固有微旨，但此为门人所次第，孔子之告子张，曷尝有一言及于改制？近儒为公羊学者，前则庄方耕，后则陈卓人。方耕间有未纯，大体已具，卓人以《繁露》、《白虎通》说《公羊》，乃真公羊家法也，非常可怪之论，至于董子、邵公可以止矣。刘申受于邵公所不敢言者，毅然言之，厄辞日出，流弊甚大。《公羊》与《论语》初不相涉，而作《论语述》，何以疏通之？戴子高复推衍之，其说精深，剧可寻绎，然谓《论语》当如是解也，然乎？否乎？足下曩言，西汉儒者乃公羊之学，宋儒者乃四子书之学，仆常心折是言。足下既知四子书与《公羊》各有大义矣，奚为必欲合之？汉、宋诸儒，大端固无不合，其节目不同者亦多，必若汉学家界画鸿沟，是狭僻迷谬之见也。然苟于诸儒所毕力讲明者，无端而麇杂焉以晦之，谅非足下任道之心所宜出也。汉学家治训诂而忘义理，常患其太浅。近儒知训诂不足尽义理矣，而或任智以凿经，则又患其太深。夫浅者之所失，支离破碎而已，其失易见，通儒不为所惑也。若其用心甚锐，持论甚高，而兼济之以博学，势将鼓一世聪颖之士，颠倒于新奇可喜之论，而惑经之风于是乎炽。战国诸子孰不欲明道术哉？好高之患中之也。夫食肉不食马肝，未为不知味也。今学、古学行之几二千年，未有大失也。若《周官》，若《左氏传》，若《古文尚书》，疑之者代不乏人，然其书卒莫能废也。毋亦曰先王之大经大法，藉是存什一于千百焉，吾儒心知其意可矣。礼失求诸野，古文不犹愈于野乎？彼其窜乱之迹，歆固

自言之，后人辨斥千万言，不若彼无心流露之一二语，为足定其歉也。仆尝盱衡近代学术，而窃有治经不如治史之谬论。方当多事之秋，吾党所当讲求者何限，而暇耗日力于两造不备之歉辞哉？《公羊》多有切于人事者，宜讲明之。通三统之义，尤非后世所能行，辨之极精亦仍无益。汉时近古，犹有欲行其说者，故诸儒不憚详求。今治《公羊》不明是义，则全经多所窒阂，不足为专家之学，若遍通，于六经殊无谓也。凡学以济时为要，六经皆切当世之用，夫子不以空言说经也。后世学术纷歧，功利卑鄙，故必折衷六艺以正之，明大义尤亟于绍微言者以此，宋儒之所为优于汉儒者亦以此。质文递嬗，儒者通其大旨可耳，周制已不可行于今，况夏殷之制为孔子所不能征者乎？穿凿附会之辞，吾知其不能免也，曾是说经而可穿凿附会乎？若夫新周故宋，黜周王鲁，惟圣人能言之。圣人且不敢明言之，汉儒言之，亦未闻疏通六经以言之。仆诚固陋，且姝姝于一先生之说，以期寡吾过焉。不揣狂戇，无任主臣，幸辱教之，敬承起居，词不宣意。

朱侍御答康有为第三书

贵门人复洪给事书一通，读讫敬缴。秦政焚书千载唾骂，贤师弟独力为昭雪，何幸得此知己耶！虽然，足下不鄙仆之庸愚，虚怀下逮，仆敢不以正对。自顷道术衰息，邪说朋兴，圣学既微，异教遂乘间而入，气机之感召固有由来。忧世者亟当明理义以正人心，岂可倡为奇邪，启后生以毁经之渐？《乐经》先亡，已无如何，幸而存者仅有此数。自伪古文之说行，其毒中于人心，人心中有一六经不可尽信之意，好奇而寡识者遂欲黜孔学而专立今文。夫人心何厌之有？六经更二千年，忽以古文为不足信，更历千百年，又能必今文之可信耶？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秦政即未焚书，能焚书者岂独秦政？此势所必至之事，他日自有仇视圣教者为之。吾辈读圣贤书，何忍甘为戎首？东坡谓：“其父杀人，其子行劫。”不可不加之意

也。近世言《尚书》者坐枚𦵏以伪造古文之罪，既知其不足以与此，乃进而坐诸皇甫谧；既又知其不足与此，乃进而坐诸王肃，肃遂足以与此哉？治经所以明理，“莫须有”三字固不足以定爰书。即使爰书确凿，亦不过争今、古文之真伪已耳，曾何益于义理？近儒谓古文虽伪，而作伪者皆有来历，其书仍不可废，然则枉费笔墨何为乎？此事本两言可决，而诸老先生哓哓不已，仆方怪许子之不惮烦，乃足下知伪《尚书》之说数见不鲜，无以鼓动一世，遂推而遍及于六经。嘻！其甚已。足下谓今文之与古文、古文之与古文皆同条共贯，因疑古文为刘歆所伪造。夫古文东汉始行，本皆孔氏一家之说，岂有不同条共贯之理？若今文固不尽同，西汉立十四博士，正以其说之有歧互也。立《鲁诗》，复立齐、韩；立欧阳《尚书》，复立大、小夏侯。一师之所传且如此，况今、古文之学岂能尽同？今文家言传者无多，自东汉时师法已乱，其仅存者乃始觉其同条共贯耳，岂西汉诸儒之说果如斯而已乎？如《鲁诗》说《关雎》与齐、韩异，此类今犹可考，由此推之，今文必不能同条共贯也，乃执所见以概所不见，未免轻于立说矣。西汉之有家法，以经始萌芽，师读各异，至东汉而集长舍短，家法遂亡，由分而合势，盖不能不如此。儒者治经但当问义理之孰优，何暇问今、古文之殊别？近儒别今、古文，特欲明汉人专家之学，非以古文为不可从，必渐灭之而后快也。古文果不可从，马、郑曷为从之？马、郑而愚者则可，苟非甚愚，岂其一无所知，甘受人愚而不悟？刘歆之才识视马融等耳，足下何视歆过重，至使与尼山争席；视马、郑过轻，乃村夫子之不若乎？且足下不用《史记》则已，用《史记》而忽引之为证，忽斥之为伪，意为进退，初无确据，是则足下之《史记》，非古来相传之《史记》矣。凡古今学术偏驳者莫不持之有故，言之成理，不然，聪明之士安肯湛溺乎？其中，愈聪明则愈湛溺，差之毫厘，缪以千里，故君子慎微。夫学术在平淡，不在新奇，宋儒之所以不可及者，以其平淡也。世之才士莫不喜新奇而厌平淡，导之者复不以平淡而以新奇。学术一差，杀人如草，古